

南通市海门生态环境局

海环人大主〔2023〕3号

签发人：刘华军

对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173号建议的答复

王卜生代表：

您所在的二甲镇代表团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完善污水管网系统》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区政府坚决把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作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的关键一环，在注重建设的同时抓好设施正常运行管理。现将我局具体开展工作汇报如下：

一、借助考核力量，以考促干，以考促优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必须坚持建管并重，才能发挥设施应有作用，为农村环境质量改善提质增效。2022年度区攻坚办印发了《海门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办法》，对强化设施的长效管理提出了具体工作要求，进一步巩固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建设成果。同时，我局主导将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情况纳入对区镇的高质量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污染防治攻坚等考核中，区领导亲自过问，对工作力度大、进展快的给予表扬，对措施不力、进度滞后的进行通报批评，并在考核中进行扣分。在考核体系下，各区镇重视程度明显上升，安排了运维资金，并与专业运维单位签订了运维合同，常态化开展设施日常运维管理。

二、持续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回头看”整治

“回头看”整治主要通过运维单位日常巡查，区镇自查，职能部门抽查的方式开展。2023年，为进一步压实区镇治理主体责任，在污染防治攻坚考评办法中增加了区镇自查考核环节，第一季度各区镇已按照考核要求全面开展自查工作，其中海门街道、临江新区、

海门港新区均通过自查发现了问题并完成了整改。我局会同区攻坚办每月对各区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运行情况开展“回头看”检查，主要关注“三个有”（有第三方单位运维合同、有日常运维记录、有出水自行监测记录）和“五个完好”（场地平整完好、栅栏围挡完好、标识标牌完好、便于运维的简易硬质化道路完好、管网和机电设备完好），同时结合重点设施出水监测，对发现的设施出水超标，设施公示牌、围挡损坏，设施进水浓度异常，进水水量偏小及设施相关工段不正常运行等问题及时交办，并纳入“回头看”问题清单，督促整改并逐一实施闭环销号。2022年以来共计发出交办单29份，交办问题55个，相关问题均已整改到位，并实施闭环销号。通过开展“回头看”检查，我区农村生活污水正常运行情况明显提升，2022年，重点设施（日处理能力20吨以上）运行达标率为95.31%，较2021年提升15个百分点，2023年前二季度，重点设施达标率进一步提升到97.9%。

三、下阶段工作打算

由区住建局牵头，海门生态环境局、区攻坚办共同参与研究制定了《海门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专项督察考核实施办法》，完善考核机制体制，强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建、管、养”全过程监督考核，做到建管并重、保持长效，为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水平发挥出应有效用。



联系人姓名及职务：朱浩亮 土壤与固体废物科负责人
联系电话：0513-69956513